

遂溪县卫生健康局文件

遂卫办〔2021〕15号

关于印发《遂溪县卫生健康局 2021 年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含所属属事业单位),县直医疗卫生单位、各镇卫生院、厂场医院:

为进一步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根据《遂溪县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遂溪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遂普办〔2021〕3号)要求,现将《遂溪县卫生健康局 2021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落实。



遂溪县卫生健康局 2021 年普法 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也是“八五”普法启动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做好“八五”普法制定和实施为主线，强化“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宣传，加大法治化营商环境宣传，加强法治创建，促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八五”普法规划开好局起好步。

一、坚持政治统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1. 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推进卫生健康法治建设的重要内容，纳入我局“八五”普法规划，作为普法工作的重点任务，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系统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论特征、体系构成、基本内涵和制度意义。紧抓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和各党支部学习重点内容，并通过专题讲座、媒体报道、评论言论、理论文章、学习读本、短视频等形式，运用各类融媒体手段和平台，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人心。（局机关党委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2. 学习宣传国家法治建设政策文件。学习宣传党中央、国务

院、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有关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宣传解读《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 - 2025）》《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 - 2025）》等纲领性文件。注重培育、选树宣传卫生健康系统法治建设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带动示范引领作用。推动用法治思维引领推进卫生健康系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健康遂溪建设创新发展。（局法监股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二、坚持依宪执政，学习宣传国家根本大法

3.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及宪法历史、宪法文化、宪法思想等宪法重要论述。将宪法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落实关于推进宪法宣传教育制度化经常化阵地化的意见，加强宪法制度和实践宣传，讲好中国宪法故事。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制度。把宪法纳入领导干部学法计划，作为领导干部学法基本任务、法治素养评估和年度述法基本内容。按照县普法办统一部署，配合做好全国第五届“我与宪法”优秀微视频暨第十八届法治动漫微视频优秀作品征集选送展播工作。（局法监股、机关党委、宣教股）

三、坚持党建引领，学习宣传党规党纪

4. 学习宣传党规党纪。结合建党 100 周年党史学习教育、“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等系列活动及农村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学习宣传党领导法治建设的重要历程和重大成果，学习宣传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做党纪和国法的自觉尊崇者、模范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广泛宣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和规范

性文件备案审查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等党内法规，以及对不作为乱作为、腐败行为进行问责惩处的有关党纪规定。通过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组织开展党内法规学法考试。(局机关党委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四、坚持依法防控，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法治宣传

5. 制定完善疫情防控指引。严格按照《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疫苗管理法》等规范指导疫情常态化和常见传染病防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关于疫情防控的政策文件要求，制定完善我县疫情防控各类指引，指导各行各业依法防控、科学防控、精准防控，规范有序开展疫情防控、医疗救治、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工作。依法公开疫情信息，积极开展健康科普宣教，引导广大群众增强预防意识。(疾控股、应急股、医政医管股、宣教股)

6. 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法治宣传。结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加大对《生物安全法》《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疫苗管理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有关内容的宣传力度，营造依法防控疫情的良好法治氛围。(局疾控股、应急股、宣教股、法监股等)

五、坚持突出重点，精准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7. 加强《民法典》和新法的学习宣传。结合《民法典》正式实施，以5月28日《民法典》颁布日为契机，发动全系统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持续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弘扬平等自愿、诚实信用、权利义务相一致、公序良俗等法治精神和契约精神。把民法典纳入局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内容，纳入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加强年度内新出台或新修订公布施行的法律、法规、规章，如《行政处罚法》《生物安全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根据省部署开展“用法治方式规范公民行为习惯养成”工作，不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局法监股、机关党委、宣教股、医政医管股按分工负责）

8. 做好营商环境法治宣传。深刻认识营商环境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性，紧抓国家创新建设营商环境重大机遇，下大力气、以持久耐力与县委、县政府整治提升营商环境攻坚持久战同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 法治宣传同行”专项普法活动，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精神，宣传涉企有关法律规范、政策规定，以及卫生健康系统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具体机制措施、工作亮点成效等，提升卫生健康系统干部职工的参与度、知晓率。（局医政医管股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9. 注重专项任务和重要节点。继续深入开展“服务大局普法行”活动，配合开展村（社区）“两委”换届、“平安创建”集中打击清源百日行动普法宣传，广泛开展扫黑除恶、禁毒普法宣传。注重政府信息公开、保密、野生动物保护和药品安全、消防安全、卫生健康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和群众关切领域的普法宣传。围绕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维护社会稳定、国家安全、乡村振兴等重点任务的普法宣传。结合“4.15 国家安全日”“5.12 护士节”“7.1 建党节”“8.19 医师节”“10.1 国庆节”“12.4 宪法日”等节日及法律法规实施日的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卫生健康系统的宣传日（周、月）主题活动。（局机关各股室按职责落实）

10. 贯彻落实动态工作部署。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县普

法主管部门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因动态工作需要，年度内要求阶段性开展的普法宣传活动。围绕《传染病防治法》《职业病防治法》《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中医药法》《疫苗管理法》等卫生健康领域法律法规，每个季度至少开展1次法律“四进”（进单位、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活动，并及时总结报送图文信息、照片等活动资料。开展1次购书赠书公益普法活动。年度内向县普法办至少报送1宗“以案释法”执法案例。做好涉及普法工作的人大会议建议及政协会议提案的办理工作，及全国普法依法治理创新案例选送工作及第四届全省国家机关普法创新创先项目征集评选工作。（局法监股牵头，各股室按职责落实）

六、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普法责任制

11. 强化普法依法治理组织领导。按照局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和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层层压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进一步落实卫生健康系统公益普法责任，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业务股室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普法格局，全面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强化统筹、协调、指导、监督和检查。（法监股牵头，各股室配合）

12. 参加普法责任履职评议。积极做好2021年遂溪县第三届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普法责任履职评议活动。（法监股牵头，各股室配合）

13. 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定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贯彻落实局党组领导集体学法制度，以讲座、书面相结合方式组织集体学法（宪法必学）不少于2次。举办一期以上局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讲座。组织一次以上局领导干部旁听庭审活动。加大以案释法力度，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

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全局“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不少于40课时，统一进行网上学法考试。（局法监股牵头，各股室按职责落实）

14. 统筹做好普法评估规划。对照“七五”普法规划开展梳理总结评估，查薄弱补短板。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根据我县“八五”普法规划，科学谋划卫生健康系统“八五”普法工作。（局法监股牵头，各股室配合）

七、加强阵地建设，推进法治文化建设

15. 推动法治文化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自信的重要论述，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全系统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加强本系统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如配合建设法治文化广场、法治墙、法治长廊、法治栏等法治文化阵地。（局法监股牵头，各股室按职责落实；各医疗机构、局所属各单位参照执行）

16. 推动法治和德治相辅建设。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健康湛江行动2030实施方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全过程各方面，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及开展德治、心理身体健康教育。（局机关党委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17. 推进新媒体智慧普法。综合运用“报、网、端、微、屏”等资源和媒体平台，推动法治融媒体建设，进一步加强普法集群网和新媒体普法阵矩建设，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式开展卫生健

康普法宣传，扩大普法宣传受众面，提升普法宣传实效性。（局宣教股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八、坚持依法行政，深化卫生健康法治建设

18. 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713号），研究确定本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的事项，严格按照“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决策公布、决策执行和调整”的程序实施，确保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局办公室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19. 规范行政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立健全本单位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制度等，切实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做到公正文明执法，全面实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全过程留痕、执法决定合法有效。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综合法律知识网上考试，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考核管理工作。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公平、公正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保证行政处罚的合法、适当，保障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参加卫生健康系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建立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深入推进“两法衔接”工作，及时移送涉嫌犯罪的卫生行政处罚案件。（局法监股牵头，各股室配合）

20. 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做到严格审查发布网站信息，提高政务公开内容质量，及时更新政务信息、政策法规、单位动态、惠民举措、疫情防护知识和健康科普知识。依法依规发布我县新冠疫情、传染病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落实政策解读工作，按照与政策制

定同步考虑、同步安排的要求，以及“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在政策文件发布的同时开展政策解读。（局办公室牵头，局机关各股室配合）

21. 加强考核。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公务员年度考核重要内容，将学法用法、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纳入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实现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的考核。（局人事股）

- 附件：1. 遂溪县卫生健康局 2021 年普法依法治理重点任务及责任分解表
2. 遂溪县卫生健康局法律法规普法责任清单